

证券代码：300304

证券简称：云意电气

公告编号：2016-081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2015 年 9 月 30 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华泰家园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0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华泰家园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公司股票 1,465,2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购买均价为 25.26 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2016 年 4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已实施完成。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226,829,268 股，“华泰家园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1,465,2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

二、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华泰家园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根据具体市场情况通过二级市场买卖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票。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终止、延长和变更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以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持有人会议批准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变更、延长或者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应当经持有人会议及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予以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